

鹤壁市鹤山区检察院

# 上门公开听证 提高司法公信力

本报鹤壁讯(河南法制报记者李杰 通讯员董倩余)为促进司法公正,切实提供法律监督的透明度和公信力,按照“应听证尽听证”的要求和方便人民群众的原则,在尽量不占用企业正常经营时间的前提下,近日,鹤壁市鹤山区检察院就一起立案监督案件到申请人单位,召开上门公开听证。听证会由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卢洪涛主持,第三检察部主任朱润明、申请人及两名听证员参加。

听证会上,卢洪涛介绍了案件审查情况及通知公安机关撤案情况,并

就检察机关的立案监督职责、优化营商环境和为企业排忧解难等工作作了阐述。申请人及听证员均发表了意见。申请人对检察机关认真负责的态度表示感谢,作为企业的主要负责人,不仅维护了本人的权利,也有利于保障企业的正常经营,他对监督结果非常满意。经过评议,听证员一致同意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意见。听证员表示:“检察机关在处理本案时严格依照法律程序,放下身段上门听证,主动接受社会各方的监督,既能够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又能让社会各界全面了解检察机关的办案程序,

让公平正义看得见。”

上门公开听证是检察机关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司法公正和检察温度的重要途径,本次听证会是该院开展的首次上门公开听证,为申请人放下思想包袱,更好地开展企业经营,以及在辖区内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作出应有的检察贡献。下一步,该院在办理信访案件时,将坚持“应听证尽听证”的原则,牢固树立“将矛盾纠纷化解在群众家门口,解决在当地”的理念,主动“上门服务”,把听证室搬到信访人“家门口”,促进案结事了人和,真正做到检察为民办实事。

## 尉氏县公安局 “三做两提一研判” 遏制电动车被盗案

本报讯 今年以来,尉氏县公安局摸索总结出“三做两提一研判”工作法,遏制电动车被盗案件高发势头。

“三做”一是做好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存放电动自行车安全。有物业的封闭式居民小区,电瓶车集中停放、专人看管;没有封闭的小区,由社区出面,划定集中停车场,落实好人员看管及监控设施。二是做好宣传,增强群众安全防范意识。该局利用多种形式,加强防盗安全教育,教育群众拒绝购买来历不明、手续不全的车辆,同时发动群众提供线索,使犯罪分子无立足之地。三是做好巡防队伍,发挥群防群治作用。该局组织网格员、社区干部及小区保安、治安积极分子组建专兼职巡逻队,对重点地区、偏僻街道加强巡逻,防止盗窃现行案件的发生。“两提”即提高社区监控覆盖率,提升场所管控。该局在交通主要路段、案件多发易发区域安装公共视频系统,建成点和面结合、人防与技防结合的社会治安综合防控网络;加大特行场所管控力度,切断赃物销售渠道,联合工商等部门加强对电动车修理行业、收废站点和出租房的监督,切断销赃渠道。“一研判”即:循线追踪研判。办案民警对提取到的监控图像和嫌疑人特征等进行研判,拓宽线索渠道,从严打击,压降盗窃电动车犯罪。(靳趁玲)

## 宣传教育 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

本报鹤壁讯(河南法制报记者李杰 通讯员秦明亮)6月17日下午,鹤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淇滨大队组织民警、辅警到七里铺村举行农村交通安全宣传强基行动启动仪式,为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持续造势,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平稳。

启动仪式上,宣传民警利用大

喇叭、悬挂宣传条幅、摆放展板、发放宣传页、面对面讲解等形式,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向村民们讲解常见的交通安全常识,以及重点车辆、隐患路段安全出行注意事项,教育广大群众自觉抵制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努力提升广大农村交通参与者“知危险、会避险”能力。

同时,宣传民警结合辖区当地

典型事故案例,针对无牌无证、酒驾、农用车违法载人、乘车不系安全带、驾乘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进行了分析,提醒群众在“三夏”时节要做到不在公路上打场晒粮、占道作业,不开无牌车、报废车上路;并倡议广大群众要严格遵守交通法规,驾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佩戴安全头盔。

## 夫妻吵架 民警耐心劝解促和谐

本报南阳讯 自“六防六促”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内乡县公安局王店派出所民警时刻关注群众的“急难愁盼”,全力维护辖区稳定。近日,该派出所成功调解了一起家庭纠纷,促进了夫妻和谐。

日前,王店镇居民张女士打来报警电话,称遭到丈夫王先生“家暴”,要求民警调查处理。

到达张女士家后,民警发现两人身上都有轻微抓痕,便第一时间将两人分开并带回所里了解情况。原来,张女士觉得丈夫生活习惯不好,经常喝酒打牌,而王先生则认为自己在农闲之余消遣娱乐无可厚非,两人经常因此发生争吵。

得知事情原委后,民警分别对二人开展思想工作。民警劝解

王先生要多花时间和精力陪伴家人,努力提升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之后,民警耐心引导张女士面对问题要冷静进行沟通交流,不能图一时之快伤害两人感情。

经过民警长达3个多小时的耐心劝解,双方均认识到了自身存在的问题,并写下保证书,得以重归于好。(符凯翔)

### 关于郑州叠发工贸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过户事宜的公示

现有河南东港置业有限公司依据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协助执行通知书》(2008)郑开协执字第139号)和《民事裁定书》(2008)开法执字第139号)及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2019)豫0191执恢2443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和《执行裁定书》,向我局申请将郑州叠发工贸有限公司位于渠瑞一路南、瑞达路西,使用权面积3835.02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过户至河南东港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为保障相关权利人的合法权益,现发布转让公示,以上内容如有异议,请相关权利人于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携合法有效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等权属证明材料向我局说明情况。若异议事实成立,我局将停止办理以上国有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公示期届满,如无异议者或异议事实不成立,我局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办理以上国有土地使用权过户手续。(联系人:邵先生,联系电话:0371-67981695)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国土规划住建局 2022年6月23日

**综合分类**  
综合分类 房屋买卖 房屋租赁 股权转让  
网址: www.hnfb.com

刊登热线: 0371-65978789 地址: 郑州市郑汴路136号院

周一至周五天天出刊 覆盖全省 每天15点前定稿 次日见报

刊登各种声明公告、注销公告、减资公告、寻亲公告、更正公告等各类公告

---

本栏目法律顾问 爱法TV法律 0371-56780000 欢迎各广告公司洽谈合作、代理各类公告业务 电话: 13939003188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明公告</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河南省永屹综合检测有限公司公章4115060049100丢失,声明作废。</li> <li>●河南敏成物流有限公司豫PP1855 营运证遗失,证号:411620099854,声明作废。</li> <li>●郑州市金水区悦悦工坊饮品柳林西路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10105MA9JWYTJ8N 营业执照副本丢失,声明作废。</li> <li>●汤阴县任固镇新叶鞋行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工商注册号:410523600063043,声明作废。</li> <li>●汤阴县任固丹波鲜花店营业执照正副本丢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10523MA45AN9628,声明作废。</li> </ul>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告</h3> <p>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经核准,下列民办非企业单位符合要求,准予变更登记,现予以公告。变更事项:幼儿园园所名称;变更前:巩义市涉村镇镇直幼儿园;变更后:巩义市涉村镇镇乐糖幼儿园;社会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0181MJF843573R;变更日期:2022年6月1日。</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减资公告</h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驻马店市华陂镇刘连村村委会公章4128250015059丢失,声明作废。</li> <li>●刘彭顶,军人残疾人证丢失,编号:豫军P124839,声明作废。</li> <li>●靳铁条,军人残疾人证丢失,编号:豫军P125753,声明作废。</li> <li>●漯河市畅泰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豫LY779 挂营运证遗失,证号:411102018559,声明作废。</li> <li>●漯河市金汇运输有限公司豫LQ027 挂营运证遗失,证号:411102014473,声明作废。</li> <li>●漯河市星鸿物流有限公司豫LW137 挂营运证遗失,证号:411104018424,声明作废。</li> </ul>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寻亲公告</h3> <p>●2017年6月16日早上6时左右,在北区中医院东侧福乐超市西发现一个男弃婴,男性,包裹内有纸条,显示男孩生于2015年12月5日,如有丢失者,请联系:民权县绿洲派出所牛警官,电话16637001505及民权县社会福利救助管理中心,联系电话:0370-6015362。</p>
---	---	--	---

### 注销公告

●安阳市燕军商贸有限公司股东决定解散,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由申巧叶、任佳佳组成,清算组负责人:申巧叶,望所有债权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联系人:申巧叶,电话18568802123

●新蔡县银宝家电器有限公司(注册号411729000022078)经股东会研究决议,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新蔡县森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411729000017100)经股东会研究决议,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特此公告。